证券代码:688244 证券简称:永信至诚 公告编号:2025-052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做出的,交易定价客观、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选择合作的关联人均具备较高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俊、张凯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根据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与关联方郑州天健网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网安”)、翼盾(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盾智能”)、杭州寻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寻臻科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会议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天健网安	1,500,000.00	0.42	132,500.00	0.04	
	翼盾智能	1,500,000.00	0.42	0	0	
	寻臻科技	1,000,000.00	0.28	0	0	
	小计	4,000,000.00	1.12	132,500.00	0.04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天健网安	1,500,000.00	0.93	187,000.00	0.12	
	翼盾智能	1,500,000.00	0.93	0	0	
	寻臻科技	4,000,000.00	2.49	2,993,400.00	1.86	
	小计	7,000,000.00	4.35	3,180,400.00	1.98	
合计		11,000,000.00		3,312,900.00		

注1:上述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4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

注2:上表所有数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3: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金额均以签订合同金额为统计口径,含税金额。其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自2025年1月至本公告披露日发生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数据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注4: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天健网安	5,000,000.00	132,500.00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可能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与实际发生额金额存在差异,是由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
	翼盾智能	3,000,000.00	0	
	寻臻科技	1,000,000.00	0	
	小计	9,000,000.00	132,500.0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天健网安	3,000,000.00	187,000.00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可能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与实际发生额金额存在差异,是由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
	翼盾智能	3,000,000.00	0	
	寻臻科技	5,000,000.00	2,993,400.00	
	小计	11,000,000.00	3,180,400.00	
合计		20,000,000.00	3,312,900.00	

注1:上表所有数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2: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金额均以签订合同金额为统计口径,含税金额。其中“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自2025年1月至本公告披露日发生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数据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郑州天健网安技术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武雪强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8月13日

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河阳路186号8号楼

主要办公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河阳路186号8号楼

经营范围:网络安全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议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开发、销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郑州高新智慧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51.00%;北京即刻点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7.00%;合肥探奥自动化有限公司7.00%;郑州信大先进技术研究院5.0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健网安的总资产为30,126,949.63元,净资产3,374,195.81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1,028,981.20元,净利润为-2,538,451.09元。

2、名称:翼盾(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朱易翔

注册资本:597.23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5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1348号3005室

主要办公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1348号3005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朱易翔58.60%;上海五次元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5.12%;北京即刻点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9.00%;上海磐煜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3.64%;北京知道创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64%。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翼盾智能的总资产为25,155,580.95元,净资产17,833,453.40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47,677,782.37元,净利润为1,408,667.28元。

3、名称:杭州寻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母浩文

注册资本:111.111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9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11幢102室

主要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11幢102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安全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母浩文72.00%;杭州寻臻七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00%;北京即刻点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寻臻科技的总资产为1,581,897.06元,净资产-1,938,973.74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458,291.28元,净利润为-9,629,981.37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健网安和翼盾智能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持有寻臻科技10%的股份,且公司将向寻臻科技委派一名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科创板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的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将寻臻科技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各关联人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支付能力,与公司及子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履约障碍。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和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以及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向关联人采购或销售定价政策是参照市场价格定价,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人的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扩大公司销售市场、提高公司销售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在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公司将会持续开展与上述关联人之间公平、互惠的合作。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44 证券简称:永信至诚 公告编号:2025-053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基于平行仿真的网络靶场与综合验证平台项目、基于高度安全可控的高能效安全服务平台研发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网络安全人才培养项目

● 本次节余金额为4,552.17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注册申请于2022年8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出具《关于同意北京永信至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16号),公司据此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70.782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9.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59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605.3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114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57,590.8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605.37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14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基于平行仿真的网络靶场与综合验证平台项目”“基于高度安全可控的高能效安全服务平台研发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网络安全人才培养项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投项目均已顺利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结项名称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万元)	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基于平行仿真的网络靶场与综合验证平台项目	2025年12月29日	19,128.45	17,223.69	402.96	2,307.71
基于高度安全可控的高能效安全服务平台研发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29日	7,557.54	6,363.73	216.90	1,410.71
网络安全人才培养项目	2025年12月29日	5,415.20	4,722.68	141.23	833.75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4,552.17万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补流,4,552.17万元			

注1: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注2: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

注3:上述数据存在尾差为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保障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三)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基于平行仿真的网络靶场与综合验证平台项目”“基于高度安全可控的高能效安全服务平台研发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网络安全人才培养项目”均已建设完成,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上述资金划转完成后,结项募投项目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含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事项。

(四)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影响

公司将已建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平行仿真的网络靶场与综合验证平台项目”“基于高度安全可控的高能效安全服务平台研发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和“网络安全人才培养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永信至诚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44 证券简称:永信至诚 公告编号:2025-054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

● 被担保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北京五一嘉峪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永信火眼科技有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的情况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整(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子公司之间调剂,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品种及授信额度分配,使用金额、利息、使用期限以及具体的担保范围、担保期间等内容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二)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子公司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担保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具体担保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其中公司拟为北京五一嘉峪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担保、拟为北京永信火眼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担保,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分别进行内部调剂;如在额度生效期间有新设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对该等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内相应分配使用。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全权办理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五一嘉峪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4年8月8日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6号楼1层103

3、法定代表人:陈俊

4、注册资本:19,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体育竞赛组织;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303,493.57	186,601,747.11
负债总额	56,621,963.12	37,408,108.89
净资产	157,681,530.45	149,193,638.22
营业收入	121,802,578.49	59,794,354.03
净利润	4,418,287.29	-14,391,550.88

注:本表所列202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北京永信火眼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年6月18日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6号楼103-16

3、法定代表人:蔡晶晶

4、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84,904.70	17,993,127.82
负债总额	3,230,129.89	2,868,680.60
净资产	15,854,774.81	15,124,447.22
营业收入	1,129,292.07	0
净利润	-501,190.13	-730,327.59

注:本表所列2024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协议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金额及担保金额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金额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相关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余额为0元,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8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易信息”)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同时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投资总额的前提下,调整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739,2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5,871,408.00元,扣除发行费用63,031,148.0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2,840,259.93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12月2日到位,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19)00132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	19,296.76	16,424.04	6,904.92

注:上述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和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实际需要与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对“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原计划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	2027年6月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公司经审慎研究,拟调整“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主要拟调减建设投资金额1,946.28万元,调增项目实施费用金额1,946.28万元。

经调整后,项目总投资额仍为19,296.76万元,其中16,424.04万元通过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入,剩余部分将利用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均与调整前保持一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投入	调整后投入
1	建设投资	6,039.05	4,092.77
1.1	工程费用	5,751.48	3,897.88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0.00	0.00
1.3	预备费用	287.57	194.89
2	项目实施费用	10,384.99	12,331.27
3	铺底流动资金	2,872.72	2,872.72
4	项目总投资(1+2+3)	19,296.76	19,296.76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主要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是建设卓瓴数字孪生一体化平台围绕数字基建中台、一体化业务平台和可视化平台等基础产品,提供数字建筑、园区CIM、数字工厂、智慧环保和智慧能源站等解决方案。本次调整的募投项目“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目前正在正常建设实施中,公司秉承合理、有效的使用原则,结合公司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进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所面临的外部技术变革环境及实际产品需求变化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上审慎控制并合理规划项目的相关投入,导致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较原计划有所延后。近年来,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数字化技术,能够通过与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的融合,带动各产业的数字化转型,在数字经济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新的技术发展态势下,跨端开发需求持续增长,但技术生态尚未成熟,为提升项目价值与市场竞争力,需在技术积累与生态建设上投入更多时间,因此公司拟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同时为构建完整的跨端技术生态,需完成多平台技术适配、多场景业务支撑、完善开发框架、整合开发工具链等多项增量工作,公司同时对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有利于公司优化资金的投入产出效果,降本增效,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后续实施的保障措施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质量,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及市场情况,积极优化资源配置,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安排。同时,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管理,定期对募投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后续实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系结合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后,公司将投入更多资金及精力在项目研发上,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和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且公司后续将动态关注募投项目研发过程及实施过程中对云数据中心的资源需求情况,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仅涉及“卓瓴数字孪生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实施主体等,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五、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卓易信息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卓易信息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无异议。

七、附件

(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5-109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2月29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1票回避。其中关联董事张正萍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5-110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不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增加与深圳引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引望”)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4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和2025年4月23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025年12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正萍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前述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025年3-11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增加金额	增加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深圳引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	1,911,827.36	55,000	2,255,000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兴海先生担任深圳引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副主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